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文件

中农协（2022）130 号

关于召开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临时理事会议（通讯）的通知

各副会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:

为做好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筹备工作，并鉴于目前国内疫情形势多点散发、多地频发，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经研究，决定于 2022 年 9 月中旬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临时理事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2 年 9 月 14 日-9 月 16 日

二、会议内容

审议《关于讨论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延期召开的议案》(附件 1)。

三、会议要求

请各副会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填写《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临时理事会议(通讯)表决意见回执》(附件 2),并于 9 月 16 日 17:00 前以邮件、邮寄等方式反馈至我会秘书处。逾期未反馈意见视为同意。

四、秘书处联系方式

张东生　010-65087763　18201157850

王若青　010-84885196　15811455725

唐　辉　010-84885196　18610261518

黄华树　010-84885196　13911895456

邮箱：ccpia_lsh@126.com

传真：010-84885002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2号通广大厦7层（邮编：100125）

附件：1. 关于讨论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延期召开的议案

2.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临时理事会议（通讯）表决意见回执

中国农药工业协会

2022年9月13日

附件 1

关于讨论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延期召开的议案

各位理事：

我会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十一次会员大会，选举产生了第十届理事会，届期 5 年。按照我会章程规定，第十届理事会届期将满，应于 2022 年 10 月召开第十二次会员大会。由于当前疫情形势多点散发、多地频发，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给第十二次会员大会的正常工作开展造成一定的困难；同时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，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更好保障会员代表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经研究，拟决定延期召开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，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另行通知,延期召开时间不晚于 2023 年 10 月。

以上议案提请各位理事，请审议！

附件 2

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临时理事会议（通讯）表决意见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		理事姓名		
表决事项		表决意见		
		同意	不同意	弃权
关于讨论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十二次会员大会延期召开的议案				

请各副会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在意见回执表格对应项下划“O”，并于 9 月 16 日 17:00 前以邮件、邮寄等方式反馈至我会秘书处。逾期未反馈意见视为同意。

联系方式：

张东生　010-65087763　18201157850

王若青　010-84885196　15811455725

唐　辉　010-84885196　18610261518

黄华树　010-84885196　13911895456

邮箱：ccpia_lsh@126.com

传真：010-84885002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2 号通广大厦 7 层（邮编：100125）